

2022年4月22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852TH 號工程計劃— 擴闊福亨村路工程(青山公路 — 藍地段至福亨村里)

目的

本文件就提升 **852TH** 號「擴闊福亨村路工程(青山公路 — 藍地段至福亨村里)」計劃(下稱「工程計劃」)為甲級的撥款建議，諮詢委員的意見。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2. 這項工程計劃的擬議範圍包括—
 - (a) 把一段現有長約 450 米的雙線不分隔行車道由 6.5 米擴闊至 10.3 米及重鋪部份現有行車道；
 - (b) 擴闊現有行人路、增設一個停車灣及一個小型迴旋處；
 - (c) 興建美化市容地帶、行人過路處和車輛進出口通道；
 - (d) 重置位於福亨遊樂場內的籃球場；以及
 - (e) 進行附屬工程，包括土木、渠務、水管改道、環境美化、公共照明和安裝交通輔助設施等工程。
3. 擬議工程計劃的平面圖及構思圖載於附件。
4. 我們計劃在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後展開擬議工程，預計約在兩年半內完成。為盡快展開工程，路政署在 2022 年 1 月就建造合約展開同步招標，但只會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才批出有關合約。

理由

5. 現時，福亨村路是一條闊約 6.5 米的雙線不分隔行車道，兩旁為多個住宅建築及處所的主要出入通道。由於福亨村路行車道路面狹窄，未能符合《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所訂的相關行車道最低闊度設計標準，令車輛經常需要停留在狹窄的行車道上等候轉往處所而導致交通阻塞。同時，後方車輛或會為了超越這些停留的車輛而逆線行車，增加道路安全風險。根據運輸署在 2020 年進行的交通調查，由青山公路-藍地段至藍地大街的一段福亨村路於繁忙時間出現交通擠塞，令行車時間延長。

6. 另外，由於福亨村路現時缺乏供車輛掉頭的設施，車輛由青山公路-藍地段轉入福亨村路上落客貨後，需要駛經藍地大街才能返回青山公路-藍地段，而長逾 11 米的車輛更因車長而被禁止駛入狹窄多彎的藍地大街，因而難以返回青山公路-藍地段。部分車輛會在狹窄的福亨村路或福亨村路與藍地大街交界處掉頭，這會阻礙交通並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同時，由於福亨村路近青山公路-藍地段的路口的行人過路處現時未設有行人過路燈，行人於橫過這交通繁忙的路口時需格外小心。

7. 為改善福亨村路的交通情況和應付預期的交通流量增長，以及加強道路安全，我們建議擴闊介乎青山公路-藍地段至藍地大街的一段福亨村路行車道，在福亨村路近青山公路-藍地段的路口增設一條左轉行車線和行人過路燈，於鄰近豫豐花園的位置增設一個停車灣，以滿足上落客貨的需要，以及在福亨村路與藍地大街交界處建造小型迴旋處，讓車輛安全暢順地掉頭。擬議工程計劃完成後，福亨村路於繁忙時段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¹將會有以下改善：

年份	福亨村路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	
	沒有進行擬議工程計劃	進行了擬議工程計劃
2020	1.09	—
2025	1.26	0.83

¹ 行車量／容車量比率是道路交通情況的指標。若行車量／容車量比率相等於或低於 1.0，表示道路的容車量足以應付預期的行車量。若行車量／容車量比率高於 1.0，表示交通開始擠塞。若行車量／容車量比率高於 1.2，表示擠塞情況愈趨嚴重；當車輛數目進一步增加，車速會逐漸減慢。

對財政的影響

8.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擬議工程計劃的費用約為 7,280 萬元。

公眾諮詢

9. 路政署在 2018 年 5 月及 2019 年 9 月就擬議工程計劃諮詢屯門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委員對擬議工程計劃沒有反對意見。

10. 我們在 2020 年 1 月 10 日及 17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為擬議工程計劃及圖則刊憲。在法定期間，我們接獲 5 份反對書，反對的理由主要與工程的理據和效益、工程完成後可能出現的違例泊車問題、收地事宜，以及工程對環境構成的影響和引起的滋擾有關。

11. 經考慮所有未能調解的 5 份反對書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對行人路設計作出輕微修改以減少收地範圍的情況下，根據《條例》授權進行擬議工程計劃。工程計劃的授權公告已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及 5 月 7 日在憲報上刊登。

對環境的影響

12. 這項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附表 2 的指定工程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影響。路政署已在工程預算費內預留實施適當緩解措施的費用，以控制工程對環境造成的短期影響，包括施工期間的噪音、塵埃及工地流出的廢水。

13. 在策劃及設計階段，路政署已考慮擬議工程的走線、設計和建造方法，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路政署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合適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挖掘所得的泥土和石填料作回填之用)，以盡量減少須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²處置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路政署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

²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惰性建築廢物。

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4. 在施工階段，路政署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政府批核。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和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路政署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以便運送到適當的設施處置。路政署會以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情況。

15. 路政署估計擬議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 7 600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 1 750 公噸(23.0%)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 3 550 公噸(46.7%)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餘下的 2 300 公噸(30.3%)非惰性建築廢物則會運送到堆填區處置。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把建築廢物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71 萬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所訂明的收費計算，即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71 元；而在堆填區處置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200 元)。

對文物的影響

16. 擬議工程計劃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或歷史建築、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17. 擬議工程計劃須收回 15 個私人地段，面積約 2 346 平方米，及清理面積約 16 371 平方米的政府土地，作擬議道路工程所需。預計土地收回費用為 140 萬元。同時，96 個臨時建築物和 4 個位於私人 and 政府土地上的住宅建築物需要清理。

對樹木的影響

18. 工程範圍內約有 113 棵樹，其中 29 棵會被保留。為騰出空間建造有關設施，擬議工程計劃須移走約 84 棵樹木，包括砍伐 76 棵樹，移植 7 棵樹至工程範圍以外的鄰近位置及移除 1 棵不良品種的樹(即銀合歡)。所有受影響的樹木已被確定並非具特別價值樹木³。路政署會在擬議工程計劃加入植樹建議，包括種植約 76 棵新樹作補償。

對交通的影響

19. 擬議工程計劃在施工期間不會對交通造成重大影響。為確保工程期間交通順暢及配合相關建造工程，路政署會實施臨時交通安排，並成立交通管理聯絡小組，以討論及審議臨時交通安排。小組成員包括承建商、香港警務處、運輸署和其他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路政署會在工程合約中訂定實施有關臨時交通安排的要求，以盡量減低工程在施工期間對交通的影響。路政署亦會在工地豎立告示板，闡明臨時交通安排的詳情及工程個別部分的預計竣工日期。此外，路政署會設立電話熱線，以便市民查詢或投訴。

3 「具特別價值樹木」指由發展局頒布的《樹木風險評估及管理安排指引》第 2.6.1 段所界定的樹木。「具特別價值樹木」的例子如下—

- 《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及可能列入《古樹名木冊》的樹木；
- 樹齡達一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 米的樹木(在地面以上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的樹木；
- 石牆樹或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木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
- 漁農自然護理署出版的《香港稀有及珍貴植物》(<http://www.herbarium.gov.hk/tc/publications/books/book2/index.html>)所列的稀有樹木品種；
-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第 586 章)下受保護的瀕危植物品種；
- 《林區及郊區條例》(第 96 章)《林務規例》(第 96A 章)所列的樹木品種；
- 已知的風水樹；
- 具有證據紀錄印證其歷史或文化意義的地標樹木；
- 可能引起廣泛公眾關注的樹木；以及
- 若移走或會引起當區市民強烈反對的樹木。

背景資料

20. 擬議工程計劃於 2011 年 9 月被提升為乙級。路政署於 2021 年 9 月進行道路安全審核，所需費用總額約為 10 萬元。這筆款項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6100T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公路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有關的道路安全審核已經完成。擬議工程計劃的設計及施工監督工作會由路政署以內部資源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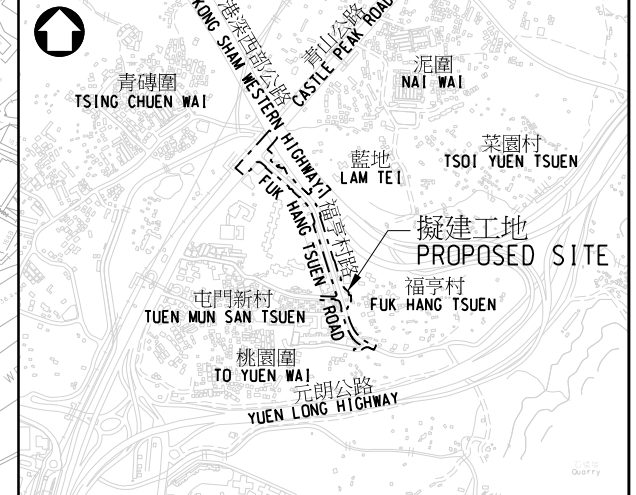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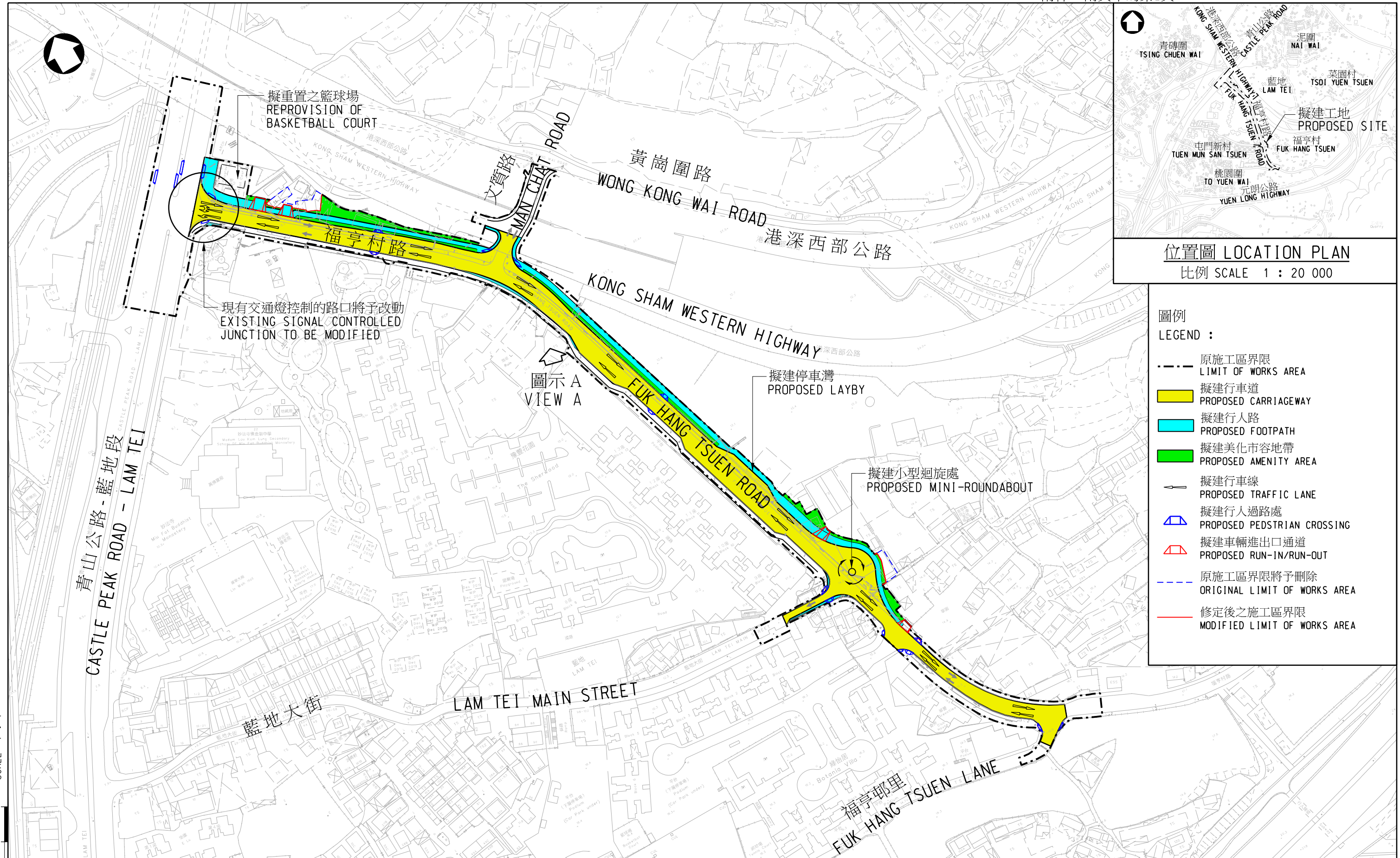
下一步工作

21. 在徵詢交通事務委員會後，我們擬於本立法年度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尋求支持，並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把上文第 2 段所述有關 **852TH**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

運輸及房屋局

路政署

2022 年 4 月



位置圖 LOCATION PLAN
比例 SCALE 1 : 20 000

- 圖例 LEGEND :
- 原施工區界限 LIMIT OF WORKS AREA
 - █ 擬建行車道 PROPOSED CARRIAGEWAY
 - █ 擬建行人路 PROPOSED FOOTPATH
 - █ 擬建美化市容地帶 PROPOSED AMENITY AREA
 - 擬建行車線 PROPOSED TRAFFIC LANE
 - ▬ 擬建行人過路處 PROPOSED PEDESTRIAN CROSSING
 - ▬ 擬建車輛進出口通道 PROPOSED RUN-IN/RUN-OUT
 - 原施工區界限將予刪除 ORIGINAL LIMIT OF WORKS AREA
 - 修定後之施工區界限 MODIFIED LIMIT OF WORKS AREA

50 mm SCALE 1 : 1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6852TH號
 擴闊福亨邨路工程
 (介乎青山公路 - 藍地段至福亨邨里)
 PWP ITEM NO. 6852TH
 WIDENING OF FUK HANG TSUEN ROAD
 (BETWEEN CASTLE PEAK ROAD - LAM TEI AND FUK HANG TSUEN LANE)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COPYRIGHT RESERVED	比例 scale A3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WDTM101A-SP0001
	1 : 2000 OR AS SHOWN	
辦事處 office	工程部門 WORKS DIVISION	HIGHWAYS DEPARTMENT HONG KONG 路政署

擬擴闊行車道
PROPOSED WIDENING OF CARRIAGEWAY



擬建美化市容地帶
PROPOSED AMENITY AREA

圖示 A
VIEW A

50 mm SCALE 1 : 1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6852TH號
擴闊福亨邨路工程
(介乎青山公路 - 藍地段至福亨邨里) - 構思圖
PWP ITEM NO. 6852TH
WIDENING OF FUK HANG TSUEN ROAD
(BETWEEN CASTLE PEAK ROAD - LAM TEI AND FUK HANG TSUEN LANE) - ARTIST'S IMPRESSION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COPYRIGHT RESERVED

比例 scale

A3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不適用
N/A

HWDTM101A-SP0002

辦事處
office

工程 部
WORKS DIVISION



HIGHWAYS 路 香港
DEPARTMENT 政 署
HONG KONG

0 10 20 30 40 50 mm SCALE 1 : 1